

板桥家书译注

中国古典文学今译丛书编辑说明

由于时代、生活、语言、文字的变化,今天一般读者阅读古代著作,存在有相当大的障碍,今译是克服这个障碍的重要方法。把优秀的古代文学作品择要优先今译,既能满足读者的急需,又能推动今译事业的发展。中国古典文学今译丛书的计划,就是在这个前提下制订的。

开卷有益、雅俗共赏是我们的编辑方针。有阅读一般报刊能力的城乡广大读者和中小学师生是今译丛书的主要读者对象。

丛书的题材和体裁力求多样化,既考虑作品的可读性,又注意扩大读者视野、陶冶情操,增进对伟大祖国的了解和热爱。

译文力求忠实、正确、流畅,与提纲挈领的前言或原文题旨说明以及深入浅出的注释相配合,使书中的各个部分结合成有机整体,以帮助读者对原作的深刻理解。

今译丛书不仅适宜于一般读者阅读欣赏,也可作为知识青年文化学习的自修读物。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一九九三年七月

目 录

前言	1
十六通家书小引	1
雍正十年杭州韬光庵中寄舍弟墨	2
焦山读书寄四弟墨	4
仪真县江村茶社寄舍弟	7
焦山别峰庵雨中无事寄舍弟墨	13
焦山双峰阁寄舍弟墨	19
淮安舟中寄舍弟墨	21
范县署中寄舍弟墨	23
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二书	25
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三书	28
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四书	34
范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五书	40
潍县署中寄舍弟墨第一书	45
潍县署中与舍弟墨第二书	49
潍县寄舍弟墨第三书	59
潍县寄舍弟墨第四书	63

淮县署中与舍弟第五书	65
------------------	----

附

与金农书一	73
与金农书二	74
与金农书三	76
与江宾谷、江禹九书	78
词钞自序	86
四子书真迹序	89
板桥自叙	93
板桥自序	100
板桥偶记	105

前 言

一

郑板桥名燮，字克柔，江苏兴化人，一六九三年（清康熙三十二年）生，故居在兴化东城古板桥附近，所以自号郑板桥。板桥父亲名之本，是个秀才，以设塾授徒为业，生活相当贫苦。这却激起了板桥苦读的决心。板桥读书，不仅异常刻苦，而且富有独立钻研精神。青年时代的郑板桥就谈文论兵，立下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志向。

二十多岁时，板桥中了秀才，生活依然穷困，一度到仪征去当塾师，在扬州卖画，也曾出游江西、北京。据《国朝耆献类征》记：“壮岁客燕市，喜与禅宗尊宿及期门、羽林诸子弟游”，从他的交游对象可以看到他性格落拓不羁，而且性情刚直，说话不懂得忌讳。《清史·郑燮传》说他“日放言高谈，臧否人物，以是得狂名。”这种性格也反映在他书法、绘画、诗文的艺术风格中，被后人列为扬州八怪之一。

四十岁那年，正逢乡试。板桥得到兴化知县汪芳藻的资助，到南京去应考，居然中了举人。乾隆元年（一七三六年），他四十四岁，又中了进士。板桥喜欢自称“康熙秀才，雍正举人，乾隆进士”，正是纪念他二十年苦斗的艰辛历程的。但他

还得再等六年，到五十岁上才被派到山东范县作县令。

在总共十一年的县令任上，板桥按儒家的教导，认认真真地做个好官，关心百姓疾苦。他在《风竹图》上题的一首诗，可说是他为官的政纲：

衙斋卧听萧萧竹，疑是民间疾苦声。

些小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

做了四年范县令后，板桥调任潍县。当年潍县闹大灾荒，他主动承担责任开仓赈贷。据《兴化县志》记：“活万余人。”但是十年地方官一做，板桥深感官场黑暗，自己位卑权轻，不能一济民瘼，所谓“待罪已十年，素餐何久长”，明白地表现了这种不满；“去去好藏拙，满满莼菜香”（皆见《思归行》），他已有勇退之心了。终于在当了七年潍县令后，因为请求赈济百姓而得罪了上司，于是主动称病，辞官归隐。那年，板桥六十一岁。

此后，他往来于兴化与扬州之间，以卖书鬻画为生。这时他的“六分半书”和兰竹石画已名闻遐迩，连朝鲜使者都闻名来求字。他凭进士出身、十年县令的身份周旋于诸多文人与绅宦之间，自然与二十年前在扬州卖画糊口大不同了。一七六五年（乾隆三十年）十二月十二日，板桥逝世于兴化。兴化父老为他立了块“才步七子”的匾额挂在闹市的四牌楼，作为纪念。

孟子说：“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郑板桥就这样“独善其身”地走完了他人生的最后途程。

二

郑板桥的家书在他生前就已刊刻而且颇得好评。书信能成为独立的文学体裁,是因为它为人们提供了一个写作的新领域和叙事议论的新角度。它让作者能从个人与家庭、个人与知己这特定联系中表现自己的生活和情怀。家庭生活是社会生活的一个角落,私人关系也是社会关系的一个部分,而且它们是更为隐秘的角落和部分,于是人们通过书信这窗口就能够看到作者更深层、更真实的内心世界。

板桥这十六封家书绝口不谈政事、国事,只谈家事。也许谈到政事、国事的信他没有刊刻,这在文网森严的“康乾盛世”是可以理解的。他的同学陆驥、好友杭世骏都因文字狱受累;而在陆案后,板桥曾把初刻的诗集抽掉了十五首重印。他不能不小心。

这十六封家书的主题只有一个:训子弟。在中国书简发展史上,从汉代起,家信就是训诫子弟的工具。原因是由于汉武帝敏锐地认识到儒家学说对巩固中央集权的封建制度的巨大作用,于是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儒家是讲究修身齐家的,所以读书人开始注意用儒家道德来砥 友朋,训诫子弟。板桥家书也继承了这个传统。他训诲比他小廿五岁的郑墨的,一是如何为人处世,二是如何为文读书,从中也就反映了郑板桥自己的人生观与文学观。

板桥提出,读书修身“第一要明理作个好人”,秉性要“忠

厚悱恻”，为人要“去浇存厚”，不可工心计。对人要讲爱，所谓“以人为可爱，而我亦可爱矣”；自己富贵了，仍要“敦宗族，睦亲姻，念故交”。可见孔子的仁者“爱人”（《论语·颜渊》）的观念是板桥人生观的核心。再从他的“忠厚之情”的观念中还包不包括不能杀害虫蚁蛇虻蜈蚣来看，显然还有佛教的影响在内。

难得的是，板桥认为穷人与富人“总是天地间一般人”，应该平等。他要求家人对佃户要尽主客之礼，“主客原是对待之义，我何贵而彼何贱乎？”他严格要求儿子，不论贫富，一律要尊重年长的同学。这种平等观自然是“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孟子·梁惠王》）、“民胞物与”（张载《西铭》）等儒家思想的体现，但是，这还跟板桥自己出身贫苦，对当时富欺贫、强凌弱的社会现实有着真切认识有不可分的关系。儒家思想、道德在他不是口头上说说的高调，而是真心信奉、躬自实践的行为准则。

因此，他的人生理想尽管也是读书、科举、做官，但他尖锐地抨击靠读书做官为手段“攫取金钱，造大房屋，置多田产”的书生；“得志则泽加于民，不得志则修身见于世”，就是他生活理想的概括。

板桥处在一个形式主义、复古主义的文学思潮盛行的时代，但是他却不受这股思潮的影响：王渔洋主张“神韵”，“不着一字，尽得风流”，板桥却批评专务“言外有言，味外取味”者为“綵綵纤小之夫”；沈德潜提倡“格调”，要求温柔敦厚，怨而不怒，板桥却主张为文应该“沉着痛快”“生辣”。他继承公安派的一时代有一时代之文学的观点，反对拟古主义：“吾文若传，

便是清诗清文，若不传，将并不能为清诗清文也。何必侈言前古哉？”所以如此，是板桥为文有两个根本主张，其一乃是“理必归于圣贤，文必切于日用”。对以考据为避世手段的经学，他公开说“生平不治经学”，甚至批评理学“只合闲时用着，忙时用不着”。至于为文道不着民间痛痒的“锦绣才子”，板桥一概斥之曰“废物”。其二是为文必须“自出己意”，“自树旗帜”。他在诗中写道：“英雄何必读书史，直摅血性为文章。”（《偶然作》）所以，他虽与王渔洋、沈德潜同时，却能不为他们所左右。

从这两个根本原则出发，板桥的文学批评有所谓“大乘法”、“小乘法”之说：“理明词畅，以达天地万物之情，国家得失兴废之故”的是大乘法，反之，与“圣贤天地之心、万物生民之命”无关的靡丽之作都属小乘法。自然，板桥自己的创作也就敢于抨击恶吏，同情穷苦，并以此自豪地与吴嘉纪比高下了。

板桥的文学主张虽然没有，也不可能越出儒家的范围，但是由于他执着现实，执着民生，排斥虚假，因而在形式主义泛滥的狂潮中，坚持司马迁、杜甫以来的现实主义传统，吹起了清中叶文坛上的一阵清风。

三

书信，就其社会作用说，是应用文，春秋战国时期，诸侯办外交就要用到书信。随着经济和政治的发展、社会生活的复杂化以及科学技术的发达（如纸、笔、印刷术的发明），信的内容便日益丰富起来，而且个人色彩日益浓重，加上记叙、抒情、

议论的综合运用,就使书信越出了纯应用的范围,越来越具有文学的价值,最终竟可以视为独立的文学分支。

书信,最初保留在史籍中,而从《史记》起,历代正史传记中也往往收录。我国第一部诗文总集《昭明文选》中列有“书”这一门类,书信算是正式登上文坛。唐宋时,作家的诗文中收入书信已成通例。发展到清代,还出现了书信选集,如周亮工的《赖古堂名贤尺牍新钞》。

作为文学分支的书信,夹在每一时代的文学潮流中滚滚而下,自然染着特定时代的文学色彩,有着前后的继承发展关系。如汉代的谨严,魏晋的清通,六朝的骈俪;唐代受古文影响,宋代则转为平易,明清书信风格宗宋并受晚明小品影响。板桥的家书就是在这样的传统基础上产生的。

板桥家书的第一个特点是真诚坦率。人称他的性格为“疏宕洒脱,天性独挚”(叶衍兰《清代学者像传》),不喜虚伪矫饰。一般说,家书写与亲人,自无矫饰的必要,而板桥家书无论叙事说理,更是全从内心深处出来。他不是复述儒家的大道理,而是把这些道理结合着自己的生活体验向郑墨陈述,因此,情理交融,使人一直察见他的肺腑。我们可以不同意他宣扬的某些道理,却不会感到他心口不一。比如他谆谆告诫郑墨为什么要把俸金分给穷亲友时,不仅念及亲友穷困,更承认自己做官是“得风水力”,“是众人之富贵福泽,我一人夺之也。”“设我至今不第,又何处叫屈来。”所以当他说出“敦宗族,睦亲姻,念故交”的赠金目的时,我们丝毫不觉得他有市恩之意,只感到他推己及人的至情厚意,非常真切动人。

第二个特点是即小见大，言近旨远。板桥自己说，十六封家书“绝不谈天说地，而日用家常，颇有言近旨远之处。”举凡读书作文，教育子女，买田置屋，延师傅，待同学都在他的笔下，板桥还要由此说出一番独具只眼的道理来。虽然这些道理不出《论语》、《孟子》乃至《朱柏庐治家格言》的范围，却都能阐述得有新意，所以叫“言近旨远”。

能这样，原因之一是郑板桥读书一直强调“要有特识”，要“自出眼孔，自竖脊骨”；原因之二是郑板桥所谈的都是他长期实践的心得，一种新认识。因此，在以《四书》、《五经》为敲门砖的社会里，他的一些见解便颇有震世骇俗的意味了。

第三个特点是清新自然，接近口语。板桥是非常重视八股制艺的，但他的家书继承了宋明书简传统，不事雕琢，直抒性情，毫无死板的八股气。十六封家书有长有短，都不在章法上求奇变，往往是围绕一个中心，笔随意走，看来是信笔所之，却正增添了谈家常的亲切情味。

我国的书简文学从宋代起，语言有了变化，在正式的信函中，或骈或散，都用书面语言，而在家书或小札中，往往接近口语。郑板桥的家书无论是论文谈世，无论是说为人，诫处世，都是把口语融入文言，自然流畅，读来使人觉得作者与自己对面闲话似的，生动亲切。前人评他的家书道：“情真语挚，悱恻动人。”（《清代学者像传》）这跟他的语言风格是有很大关系的。

本书除《板桥家书》外，为帮助读者较多地了解郑燮的生

平、思想、情趣以及他的文学艺术见解,还选收了若干篇有关的书信和自序,作为附录。最后一篇《板桥偶记》,是写作者与续娶的饶氏结合的经过,反映了当时所谓“名士风流”的生活情状。全书的译文、注释有不尽妥善处,恳望读者指正。

十六通家书小引〔一〕

乾隆十四年(1749),板桥订定并手写了这十六通家书刊刻。信是写给堂弟郑墨看的,刊刻则是想传播自己为人处世、读书作文的观点,这也就是《小引》中所谓“好处”。《小引》同时抨击了当时文坛上作序的坏习气,笔调辛辣,正是板桥嫉恶如仇本色。

板桥诗文,最不喜求人作叙。求之王公大人,既以借光为可耻;求之湖海名流,必至含讥带讪,遭其荼毒而无可如何,总不如不叙为得也。几篇家信,原算不得文章,有些好处,大家看看;如无好处,糊窗糊壁,覆甌覆盎而已〔二〕,何以叙为!郑燮自题,乾隆己巳〔三〕。

〔一〕小引:短序。 〔二〕覆甌覆盎:甌、盎都是小口广腹的瓦罐。古人把写得不好的文章说成只配用来盖瓦罐子,“覆甌”二字就成了自谦之词。 〔三〕乾隆己巳:乾隆十四年,公元1749年。

我的诗文,最讨厌请求别人写序文。求高官显贵写罢,我从来认为借重别人是可耻的;求社会名流写罢,一定弄到文字中隐含讥刺,暗带讪笑,遭受他们的糟蹋却又无可奈何,所以不如不写序文为合宜。几封家信,本来算不上是文章,如果有点益处,大家不妨看看;如果没有益处,糊窗户,糊墙壁,盖坛子,盖罐子好了。何必有序呢!郑燮自题,乾隆己巳年。

雍正十年杭州韬光庵中寄舍弟墨^{〔一〕}

板桥出身贫寒，体验过社会上的不平等，这与儒家的仁的思想结合起来，形成了他可贵的平等观念。他不仅反对以富欺贫，以贵傲贱，更批判了那些“失路名家，落魄贵胄”妄自尊大而又怨天尤人的没出息思想，并告诫郑墨为人要存心忠厚，不要处心积虑地算计别人。

板桥用“天道福善祸淫”“循环倚伏”的观念来解释人事沉浮的复杂的社会现象，自是不正确的，不过立论重在劝人为善，而不是无所作为的宿命论。

谁非黄帝尧舜之子孙，而至于今日，其不幸而为臧获，为婢妾^{〔二〕}，为舆台、皂隶^{〔三〕}，窘穷迫逼，无可奈何。非其数十代以前即自臧获婢妾舆台皂隶来也。一旦奋发有为，精勤不倦，有及身而富贵者矣，有及其子孙而富贵者矣，王侯将相岂有种乎！而一二失路名家^{〔四〕}，落魄贵胄，借祖宗以欺人，述先代而自大。辄曰：“彼何人也，反在霄汉；我何人也，反在泥涂。天道不可凭，人事不可问！”嗟乎！不知此正所谓天道人事也。天道福善祸淫，彼善而富贵，尔淫而贫贱，理也，庸何伤？天道循环倚伏^{〔五〕}，彼祖宗贫贱，今当富贵，尔祖宗富贵，今

当贫贱，理也，又何伤？天道如此，人事即在其中矣。愚兄为秀才时，检家中旧书篋，得前代家奴契券，即于灯下焚去，并不返诸其人。恐明与之，反多一番形迹，增一番愧怍。自我用人，从不书券，合则留，不合则去。何苦存此一纸，使吾后世子孙，借为口实，以便苛求抑勒乎！如此存心，是为人处，即是为己处。若事事预留把柄，使人其网罗，无能逃脱，其穷愈速，其祸即来，其子孙即有不可问之事、不可测之忧。试看世间会打算的，何曾打算得别人一点，直是算尽自家耳！可哀可叹，吾弟识之。

〔一〕雍正十年(1732)秋，板桥因乡试机会赴杭游学，寄寓韬光庵中写此家书。郑墨是板桥叔父省庵公之子，号五桥，比板桥年幼廿五岁，板桥与他感情很深。〔二〕臧获、婢妾：臧获是男女奴隶贱称。扬雄《方言》说在荆淮海岱(海岱即今山东)一带，男奴叫臧，女奴称获。婢与妾皆女奴。〔三〕舆台、皂隶：上古时，人分十等：王、公、大夫、士、皂、舆、隶、僚、仆、台，后六等都是社会地位低下的贱人。说见《左传·昭公七年》。〔四〕失路名家：不得志的名门子弟。〔五〕循环倚伏：《文选》刘峻《广绝交论》：“或前荣而后悴，或始富而终贫，或初存而后亡，或古约而今泰，循环翻覆，迅若波澜。”又《老子》：“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

哪一个人不是黄帝、唐尧、虞舜的子孙，可是到了今天，其中不幸做了奴仆，沦为贱人的，都是受苦受穷走投无路，毫无办法。并不是他们几十代以前就是从奴婢贱人来的。有朝一日奋发起来有所作为，专心致志勤劳努力，有的本人就富贵起

来了，有的到儿辈孙辈就富贵起来了。王侯将相难道有天生的贵种吗！但是有这么一两个不得志的名门后代，败落了的贵家子弟，依靠祖宗来欺压别人，夸耀上代自以为了不起，动不动就说：“他是何等样人，反而在青云里；我是何等样人，反而在污泥中。天理不能作准，人事莫可究诘！”唉！他们不晓得这正是所说的天理和人事啊。天理是对好人赐福，对恶人降祸。他行善就富贵，你作恶就贫贱，就是这个道理了，有什么可伤心的呢？天理是周而复始互相倚存的，他的祖先贫贱，现在应当富贵；你的祖宗富贵，现在应当贫贱，就是这个道理了，又有什么可伤心的呢？天理是这样，人事也就包含在这里面了。愚兄做秀才的时候，翻检家中的旧书籍，找到前代家奴的卖身契，就在灯下烧掉，并不送还他本人。怕的是明着还给他，反而多了一番痕迹，增加他一番羞愧。从我用人起，从来不写契约，合适的就留下，不合适的就遣去。何必要保留这一张纸，让我的后代子孙，用它作为借口，来苛求、压迫别人呢！这样的用心，是为别人着想，也是为自己着想。假如每一件事都预先留着一手，让别人落入他的圈套，没有办法逃避，那么他的穷困来得更快，他的灾难随即降临，他的子孙就会发生不堪问闻的事、预料不到的忧患。不妨看看世上那些会算计的人，哪里算计得到别人的一星半点，不过是算计尽了自己罢了！可悲可叹啊！希望我弟弟记住它。

焦山读书寄四弟墨^{〔一〕}

郑板桥是儒家，自然不信佛。但他愤世疾俗，因而产

生出世的思想，所以一生多与方外人交往。这封家书，不但指出僧人中大多数本是穷人家子弟“入而难返者也”，不应该“叱为异端而深恶痛绝之”，流露了对穷苦人的同情；而且由“和尚是佛之罪人”进而指出“秀才亦是孔子罪人”，对当时一般不仁不智、无礼无义的读书人中的败类进行无情的嘲讽，行文犀利明快。

僧人遍满天下，不是西域送来的。即吾中国之父兄子弟，穷而无归，入而难返者也。削去头发便是他，留起头发还是我。怒眉瞪目，叱为异端而深恶痛绝之〔二〕，亦觉太过。佛自周昭王时下生，迄于灭度〔三〕，足迹未尝履中国土。后八百年而有汉明帝，说谎说梦〔四〕，惹出这场事来，佛实不闻不晓。今不责明帝，而齐声骂佛，佛何辜乎？况自昌黎辟佛以来〔五〕，孔道大明，佛焰渐息，帝王卿相，一遵《六经》《四子》之书〔六〕，以为齐家治国平天下之道，此时而犹言辟佛，亦如同嚼蜡而已。和尚是佛之罪人，杀盗淫妄，贪婪势利，无复明心见性之规〔七〕。秀才亦是孔子罪人，不仁不智，无礼无义，无复守先待后之意〔八〕。秀才骂和尚，和尚亦骂秀才。语云：“各人自扫阶前雪，莫管他家屋瓦霜。”老弟以为然否？偶有所触，书以寄汝，并示无方师一笑也〔九〕。

〔一〕雍正十年（1732），板桥四十岁中了举人，十三年，为了准备第二年进士试，赴镇江焦山攻书，先居别峰庵，后住双峰阁，至今遗迹犹存。